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4-045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暨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10月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9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指定报纸、网站”)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3)。现取消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3.00 关于选举刘宜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时增加临时提案“3.00 关于选举贺红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召开方式以及会议的其他事项不变。

一、取消部分议案的原因
 鉴于2024年9月26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选举刘宜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审议“3.00 关于选举刘宜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原因
 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贺红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因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由公司持股10.82%的股东深圳市博恒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深圳市博恒投资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临时提案《关于选举贺红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上述取消议案和增加临时提案外,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他事项没有变化,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24年10月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上午9:30-11: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项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5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海康路8号理想时代大厦6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名称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公司新增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贺红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贺红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4.00	独立董事选举	√
4.01	关于选举李峰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余海鹏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1日及2024年9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4实行累积投票制,应选独立董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如以信函方式应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正式出席会议需向公司提交参会文件原件。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海康路8号理想时代大厦6楼
 邮政编码:518031
 3.登记时间:2024年9月27日上午9:30-12:00,下午13:30-17:00。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83280553
 联系邮箱:86790471@qq.com
 联系人:陈伟彬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360007。
 2. 投票简称:全新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上限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示例: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拟投票人的姓名/持股数	填报	备注
拟投票人A股X1股	X1票	
拟投票人B股X2股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例如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10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选择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投票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委托他人持股凭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如以信函方式应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正式出席会议需向公司提交参会文件原件。
 2.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海康路8号理想时代大厦6楼
 邮政编码:518031
 3. 登记时间:2024年9月27日上午9:30-12:00,下午13:30-17:00。
 4.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83280553
 联系邮箱:86790471@qq.com
 联系人:陈伟彬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26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下列议案行使 表决权(横线上填写赞成、反对、弃权或全权)。
 委托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 _____ 受托人持股数量: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对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4-046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24年10月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项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5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海康路8号理想时代大厦6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公司新增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李峰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贺红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4.00	独立董事选举	√
4.01	关于选举李峰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余海鹏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1日及2024年9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4实行累积投票制,应选独立董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如以信函方式应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正式出席会议需向公司提交参会文件原件。
 2.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海康路8号理想时代大厦6楼
 邮政编码:518031
 3. 登记时间:2024年9月27日上午9:30-12:00,下午13:30-17:00。
 4.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83280553
 联系邮箱:86790471@qq.com
 联系人:陈伟彬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26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下列议案行使 表决权(横线上填写赞成、反对、弃权或全权)。
 委托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 _____ 受托人持股数量: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对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360007。
 2. 投票简称:全新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示例: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拟投票人的姓名/持股数	填报	备注
拟投票人A股X1股	X1票	
拟投票人B股X2股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例如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10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选择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投票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委托他人持股凭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如以信函方式应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正式出席会议需向公司提交参会文件原件。
 2.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工商登记变更情况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新农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农进出口”)的通知,因其经营发展需要,新农进出口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新农进出口经营范围新增“国内贸易代理”。

二、变更后的工商登记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浙江新农进出口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24793351619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坚荣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08月25日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福应街道三里溪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浙江新农进出口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4-049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4年9月26日(星期日)下午15: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9月2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地点: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公司办公楼七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赫男
 6.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06人,代表股份46,873,2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533%。
 1. 现场会议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506人,代表股份46,873,2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533%。
 3. 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505人,代表股份6,873,2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107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08月25日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福应街道三里溪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浙江新农进出口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赫美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2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收购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鹏飞氢能(安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泽氢能”)以现金方式收购安泽加气站资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安泽氢能已办理完成安泽加气站经营资质的手续,取得了临汾市行政审批

务管理局、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放的燃气经营许可证、气瓶充装许可证等经营资质。
 截至本公告日,安泽氢能持有的安泽加气站已经具备经营条件且完成了资产交易,安泽加气站资产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备查文件
 1. 燃气经营许可证;气瓶充装许可证;
 特此公告。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简称:现代投资 证券代码:000900 公告编号:2024-039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转债代码:113644 转债简称:艾迪转债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艾迪转债”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48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含税)
 ● 回售期:2024年10月8日至2024年10月14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4年10月17日
 ● 回售期内可转债停止转股
 ●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艾迪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100,000万元。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综合考虑市场环境、行业环境的变化及公司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拟对部分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赎回条款的规定,附加回售条款生效。
 现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艾迪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被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的权利。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i/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回售价格
 参照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艾迪转债”第三年的票面利率为1.00%,计算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10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投票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下列议案行使 表决权(横线上填写赞成、反对、弃权或全权)。
 委托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 _____ 受托人持股数量: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对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公司新增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李峰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贺红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4.00	独立董事选举	√			
4.01	关于选举李峰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余海鹏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若委托人不在具体指示,则代理人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 日内有效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4-044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9月26日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4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5人,实际参加会议5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选举刘宜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4年9月20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刘宜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候选人刘宜云先生的《致函》,因个人原因,刘宜云先生放弃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选举刘宜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基于前述原因董事会同意取消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关于选举刘宜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贺红云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同意提名贺红云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同意自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之日起选举其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至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26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贺红云,男,1973年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3月至2010年12月历任中国航空集团公司财务管理主管、中国航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投资监管部副总经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经理等;2011年1月至2018年2月历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武汉恒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3月至8月任美都能源财务总监、副总账;2018年9月至2022年6月任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高级财务专家。2022年7月至2023年9月任浙江新农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3年11月至今任杭州华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贺红云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4-052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将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饶吉星”)100%股权转让在青岛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为人民币20,500万元。2024年9月18日,公司与受让方路博睿科技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2024年9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

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饶吉星100%股权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公司已收到路博睿科技技术有限公司支付的全部款项20,500万元。本次广饶吉星100%股权转让项目已全部完成。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4-052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将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饶吉星”)100%股权转让在青岛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为人民币20,500万元。2024年9月18日,公司与受让方路博睿科技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2024年9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

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